



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XSD2026-AK-031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天宝康郡2号楼1单元4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7月13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SD2026-AK-031

项目名称：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74,239.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74,239.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4,239.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文件、宣传品	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74,239.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日内完成安装及调试工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 3) 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7月01日至2026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天宝康郡2号楼1单元4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13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天宝康郡2号楼1单元4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7月13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天宝康郡2号楼1单元4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领取磋商文件时供应商携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安全生产和消防办公室

地址：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月滨北大道

联系方式：0915-36293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天宝康郡2号楼1单元401室

联系方式：0915-3322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谭工

电话：0915-3322979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6月30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财库〔2015〕124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安全生产和消防办公室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磋商采购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2.1.2 资质要求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 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1.3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磋商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4) 分项报价表；
-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 (6) 技术响应偏离表；

- (7) 商务响应偏离表;
- (8) 技术方案及服务承诺;
- (9) 项目业绩一览表;
- (10) 磋商文件确认书;
- (11)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查验系统升级改造所要求的全部内容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必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9.4 供应商所报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9.5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贰拾柒万肆仟贰佰叁拾玖元整(¥274,239.00元),磋商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采购预算时按废标处理。

9.6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

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废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2份、电子版(U盘)一份且与正本文字版一致。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13.4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5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3.6 磋商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制作和签署，将被视为无效磋商文件，按不合格处理。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电子版应与正本包在同一个封套里。骑缝处必须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2 标记要求：

(1) 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 年 07 月 13 日 15:00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所有供应商须按 14.1、14.2 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带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由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纸质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纸质磋商响应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供应商对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18.4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录入供应商“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各供应商的授权代表分别签字确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18.4 条规定在磋商时录入的全部内容。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资质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及相关文件进行审查，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主体资格证明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信用记录	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20.2.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则按非响应投标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2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3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商务实质性条款（投标响应文件对付款、交货时间、售后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等）
5	主体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0.2.3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资料，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

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单位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4) 投标单位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单位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投标单位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投标单位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分别从“商务评审”、“投标报价”、“技术方案评审”、“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培训”、“业绩”六项指标进行评审赋分。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六项指标合计得分（满分 100 分）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因素	分项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评审	5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磋商响应文件对付款、交货时间、地点、验收、售后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说明计5分，部分响应且说明计1-4分，未详细响应不计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方案评审	41	① 实施方案评审（10分） 总体方案描述详细，方案专业系统，设计方案图纸符合防灾减灾主题文化特征完全能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和采购目标计7~10分；总体方案和技术方案一般，基本满足计3~7分；总体方案描述不详细，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采购要求计0~3分； ② 设备技术参数响应评审（24分） 技术指标清晰，符合国家的标准和有关规定，技术要求和参数全部响应磋商文件，技术资料齐全的计15~24分；技术要求和参数全部响应磋商文件，技术资料不全计7~14分；有缺项计0~6分（对所投产品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检测报告、官网功能截图、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环保、节能证书等，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等资料）。 ③ 安装施工实施方案及人员组织（7分） 安装施工方案完整、科学、详细，能够保证设备供货并达到各项设计及国家规范要求，项目组人员配备齐全。方案详细完整人员配备齐全，能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计4~7分；方案较完整、人员配备较齐全，能基本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计2~4分；方案不完整、人员配备不齐全，不能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计0~2分；
产品质量保证	6分	① 供应商具有产品来源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销售合同、厂家授权书等）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② 能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有明确的承诺和质量保证措施且具体切实可行的计2分，质量保证措施和

		承诺有偏离，不满足项目要求，计 1 分；没有质量保证措施或承诺计 0 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	8分	①售后服务（4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根具本项目有详尽的售后方案和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及专业管理人员计 3~4 分；售后方案较详细，售后服务人员及专业管理人员基本满足计 2~3 分；售后方案有偏离和售后人员不齐全计 0~1 分； ② 培训方案（4分） 有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计 3~4 分；有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培训内容及培训方案一般计 2~3 分；培训方案不完整，有缺陷，没有明确计划计 0~1 分。。
业绩	10分	提供2023年7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证明（以投标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为依据）。每出具一个业绩得2分，满分10分。

21.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

业的报价 2%-3% 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 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中的约定为准（21.4.3 条）

21.4.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 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投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

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1.4.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3.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4. 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人应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5 条和第 26.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位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7.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28. 询问、质疑与投诉

28.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8.2 质疑

28.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8.2.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2.3 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28.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28.2.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

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28.2.6 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谭工，联系方式：0915-3322979，地址：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天宝康郡 2-1-401 室）

28.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 17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合 同 编 号：

甲方（采购方）：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安全生产和消防办公室

乙方（供货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及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中标通知书等，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供货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说明：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 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货物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

(2) 所有货物及辅材须是未使用过的，是用最新工艺生产的全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3) 质量保证期见“具体参数中售后服务要求”。中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4) 投标供应商应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5) 采购人只对中标人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中标人负责。

第三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4.1 乙方采用包装方式必须符合包装和运输的有关标准，包装应为制造商出厂时的原包装（特殊约定除外），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4.2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由乙方负责运输至交货地点或者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及安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由乙方负责卸车及就位，费用及安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5.1 交货完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完成安装及调试工作。

5.2 指定履约人员：甲方指定 ____ 为代表，组织甲方相关人员检验、接收货物，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乙方指定 ____ 代表乙方交付货物，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上述指定人员如需变更，应以书面形式于变更之日通知对方。非指定人员签署的履行资料，在结算时甲方不予认可。

5.2 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在货物到达甲方交货地点或者指定地点 7 日内到甲方现场调试服务，遵守安全、文明规定，服从项目管理单位的管理，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和成品保护责任。安装调试期间，若发生任何不安全事件（人员、产品、设施），乙方负责承担。

5.3 验收标准：依照本合同约定的货物技术标准条款执行。货物的技术标准（或质量要求）：按照技术协议约定内容；技术协议没有约定的，按照国家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没有要求的，按照行业标准执行；行业标准没有要求的，按照行业惯例或行业习惯执行。

5.3.1 所有系统产品、材料到达安装调试现场 2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专业

人员或部门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初步验收。系统产品、材料不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约定标准或没有按规定提供约定的证明文件的，甲方拒绝接受。此项验收仅为货物初步验收，并不免除乙方承担的质量责任。未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擅自安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3.2 乙方交付时应向甲方提交以下证明材料和文件：产品合格证、原厂证明、产品出厂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

5.3.3 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验收时间以验收单上签署的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单结论为准。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或者经整改仍验收不合格的，现场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5.4 技术培训

乙方应在使用操作和维修技术方面及应用向甲方提供培训，直至正确使用、熟练操作。

第六条 货款结算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合同总价款：_____元，大写_____，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不变，该价格已经包含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所有费用。

6.2 付款条件：签订合同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第七条 售后服务

7.1 乙方应按国家相关法规及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对售后服务的要求和响应提供服务，所有产品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自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的次日起算。

7.2 质保期内，乙方将定期派员对甲方使用的货物进行检测，应保证货物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提供技术支持；进行系统免费升级；更换非人为因素损坏的零配件。

7.3 质保期内，如出现 5 次（含）以上非人为因素引起的故障，影响甲方使用，乙方负责在 10 个工作日内免费更换相同新产品。

7.4 如因产品质量或原始标（警）示不清等原因，导致甲方损失，或造成甲方操作人员、第三方人员人身伤害，乙方应依法予以赔偿。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8.1 甲乙双方除非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责任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

8.2 乙方逾期未完成约定义务超过5个工作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3 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时,未达到甲方要求,修改或整改超过2次,仍然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没有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合同约定款项的,收到书面催付15日后按迟延履行金额的1% (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每日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价款中直接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5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9.3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价款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9.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9.5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所有超出本合同双方控制范围的事件,该事件应不可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通过合理努力无法阻止或避免其发生,且这类事件发生于本合同签字之后,并且阻止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

10.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义务,该方不承担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原因,并应尽快向另一方提供有关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按事故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协商是否终止本合同,或部分免除本合同的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办法

11.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指

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预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1.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相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招磋商响应文件、承诺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产生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12.3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需要用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12.4 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协议书》的有关规定，诚信经营、合法经营。

12.5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

1. 产品整套完整资质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3. 产品配置清单
4.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5. 售后服务承诺
6. 中标通知书
7. 购销廉洁协议书
8. 政府采购项目货物（服务）验收入库报告单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 采购内容:

1、采购内容：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2、本项目采购预算为贰拾柒万肆仟贰佰叁拾玖元整（¥274,239.00 元），磋商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采购预算时按废标处理。

二.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点位	设计说明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号 点位	整体造型落地于防灾减灾主题公园入口，以恒口“毛绒玩具之都”为切入点，用卡通 IP 象征“守护”的寓意，传递出公园为市民筑牢防灾减灾安全防线的核心宗旨，同时通过可爱的形象打破公众对防灾主题的刻板印象，营造“趣味科普、安全相伴”的公园氛围	规格：≥高 2.5 米*长 6.5 米，≥厚度 30 公分；采用 ≥1.2mm 镀锌钢板进行无缝焊接，焊接成型后，外表做氟碳漆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内置方管 3*5cm 镀锌方管	1	个
2号 点位	集中储备急救包、避险工具等应急物资，在突发灾害时能快速提供基础保障，提升公园区域的应急响应能力。以“驿站”形式融入公园环境，弱化应急设施的严肃感，让游客在日常休闲中感知安全保障的重要性，强化防灾减灾意识。	规格：≥长 6 米*进深宽 3.6 米*高 3 米，门洞≥宽 1.6 米（80 公分玻璃地弹双开门整体框架采用 100*100mm 的镀锌方管焊接，镀锌板做造型进行无缝焊接，外表做氟碳漆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在屋顶上安装安全小屋字样，室内墙面做展示架，规格：≥长 3.4m×进深 0.35m×高 1.8m。展示应急救援包、灭火器；防灾减灾内容宣传等……正中间摆放一张实木桌椅（1 桌 4 椅）规格：≥长 1.3m×宽 0.7m。	1	个
3号 点位	采用卡通形象作为主体造型，结合圆润的轮廓与高饱和度的蓝、黄、绿等色彩，契合恒口为毛玩之都的对外宣传形象、视觉元素可爱，降低理解门槛的同时吸引游客目光引起主动关注	规格：≥宽 1.0 米*高 1.6 米，≥厚度 10mm 采用 1.2mm 镀锌钢板进行无缝焊接，焊接成型后，外表做氟碳漆，表面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	6	个

		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 。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		
4号 点位	以“119 消防车”为灵感原点，将儿童游乐设施与消防安全教育深度绑定，打造一个既能让孩子尽情玩耍，又能沉浸式学习消防知识的“移动消防体验站。将滑梯、攀爬架、钻洞等设施模块，设计成消防车的车头、云梯、水箱等部件，让孩子在游乐中熟悉消防、敬畏安全，真正实现“趣味游乐 + 安全教育”的双重目标。	规格：≥长 6 米*宽 3 米*高 2.7 米，采用≥1.2mm 镀锌钢板进行无缝焊接，滑道 PE 板，厚度 1.2mm 表面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 。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	1	个
5号 点位	以“防灾减灾科普知识”为核心，将专业的防灾减灾知识拆解为图文结合的简易模块，搭配实景案例图片，降低不同年龄层受众的理解难度，让科普信息更易被吸收。融入熊猫、松鼠等大众熟知的萌趣动物形象，弱化科普知识的严肃性，增强视觉亲和力，同时以卡通动物作为地域 IP 符号，突出恒口毛绒新都的特点，让标识牌与当地文化产生联结。	规格：≥宽 1.5 米*高 2.6 米，≥厚度 12 公分，采用 1.2mm 镀锌钢板进行无缝焊接，焊接成型后，外表做氟碳漆，表面进行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 。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	6	个
6号 点位	打破传统标识牌“静态展示”的模式，通过模块化的拼插板、可翻阅的信息卡、半开放式的互动空间等设计，让受众从“被动看”转为“主动玩”，在操作中吸收知识，强化科普记忆。将科普内容与休息长椅相结合，让大众在吸收休息停留时也可吸收科普知识。	规格：≥长 18 米*宽 3 米*高 2.8 米 采用镀锌方管进行焊接，焊接成型后，外表做氟碳漆，表面进行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 。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 横管≥50*100mm，立管≥100*100mm 增强承重和稳定性，画面部分 UV 印，部分字为立体字	1	个
7号 点位	主体形式：用 3 个卡通消防人员立牌（有不同消防装备造型），中间穿插 119 休息长椅，提升空间的实用性。 互动功能：市民可以站在立牌旁合影，或站在打卡框内拍照，既能体验消防角色，又能直观接收消防信息。 氛围特点：卡通风格降低了宣传的严肃感，适合全年龄段人群参与，能让消防知识在轻松的打卡互动中被传递。	规格：≥长 2 米*宽 0.45 米，椅子靠背 0.45 宽，离地 0.45 米高，长条凳采用方管焊接，焊接成型后，外表做氟碳漆，表面进行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 。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	2	个
		规格：≥高 1.5 米 厚度 8cm 消防卡通人像采用镀锌板 进行无缝焊接，焊接成型后，外表做氟碳漆，表面进行	3	个

		进行防氧化处理，采用无气喷头十字交叉法喷涂工艺，确保无漏涂、无流挂。喷涂两遍，第一遍薄涂，第二遍厚涂，总厚度达到 60-80 μm 。在面漆干燥后喷涂一层氟碳罩光清漆。人像画面造型采用 UV 丝网印		
监控系统	400 万枪机	• 最高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25 \text{ fps}$ • 支持 Smart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使用环境 •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 协议 • 1 个内置麦克风 • 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 • 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2	台
	400 万半球	• 最高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25 \text{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 • 支持人形检测 •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 协议 • 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最远可达 30 m，白光最远可达 20 m • 1 个内置麦克风 • 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2	台
	监控支架	监控专用	2	个
	硬盘	$\geq 6\text{TB}$ 容量，3.5 英寸，SATA3.0 接口， $\geq 5400\text{RPM}$ 空气盘，CMR 传统磁记录传输速率 $\geq 180\text{MB/s}$ ，流畅存储视频有效防止丢帧高级格式 (AF) 512e 扇区技术，保障硬盘扇区 4K 对齐满足数据严苛的 7*24 小时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的需求支持 3 年有限质保服务适用海拔高度范围 -305m 至 3050m 可确保 30 天有效储存	1	块
	8 路录像机	可接驳符合 ONVIF、RTSP 标准的众多主流厂商网络摄像机；支持接入 H.265、Smart265、H.264、Smart264 视频编码码流；解码性能强劲，最大支持 12 路 1080P 解码（开启 SVC 增强模式后，可提升至 16 路 1080P 解码）；支持 800 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支持 HDMI 与 VGA 输出，HDMI 最大	1	台

		支持 4K 超高清显示输出，VGA 支持 1080P 高清显示输出；自带 2 个 SATA 接口，最大支持满配 10T 硬盘；支持 IP 设备集中管理，包括 IP 设备一键添加、参数配置、批量升级、导入/导出等；最大支持 4/8/16/16 路本地同步回放；针对人、车及事件类型，支持快速回放与智能检索功能，大幅提升录像回放和检索效率；支持萤石云服务，通过海康互联 APP 可实现手机远程预览/回放/配置；支持萤石、ISUP 以及 GB28181 协议，轻松实现平台接入；		
	安防线缆	支持千兆以太网信号传输无氧铜芯，直流电阻小，信号衰减小 PVC 阻燃护套，耐磨、抗拉强度高，安全有保障均匀双绞结构，产品性能稳定，有效降低干扰，确保信号传输质量符合 RoHS 2.0 和 Reach 认证	1	箱
	5 口 POE 交换机	端口：4 口千兆 POE 供电 + 1 口千兆上联 POE 标准：IEEE802.3af (15.4W) /at (30W) 交换容量：10Gbps，转发 7.44Mpps	1	台
	22 寸监视器	- 支持 $\geq 1920 \times 1080$ 高清显示 178° / 178° 广视角 - 护眼不闪屏，低蓝光设计 - HDMI+VGA 双接口，丰富连接性和兼容性 - 采用 3D 降噪技术，图像鲜艳明亮，呈现真实细节 - 三边无边框设计，纤薄机身 - 标配底座，标准 VESA 壁挂孔位，满足不同场景使用需求	1	台

注：1、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须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指标等）、功能陈述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或检测报告、设计方案图纸等资料。对复制粘贴招标文件某项参数表而与投标产品厂商参数不对应的，或者未提供所对应参数的相关图片、彩页或检测报告等资料的，而导致评标委员会不能准确判断该项技术参数的响应性，则不得分。

2、此项目实施为交钥匙项目，项目内所列所有设备及材料均包括辅材、安装及维护实施费用，非采购人同意额外增加的设备、材料等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正（副）本

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SD2026-AK-031

供 应 商：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八、技术方案及服务承诺
- 九、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磋商文件确认书
-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磋商邀请函（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总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 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SXSD2026-AK-031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交货完工期 （日历日）	备注
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 园项目			
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模板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注：参会人员非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会人员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格式）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的投标
 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
 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
 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
 “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四、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及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注：

1、分项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装修施工费、货物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缴费用等完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含主要部件）	制造商	产 地	规格参数

注：①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缺。空缺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对应技术响应	备 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供应商递交的技术方案中与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有不同项，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招 标 要 求 商 务 指 标	投 标 响 应 商 务 指 标	偏离说明

说明：逐条对应国家相关要求和磋商文件的“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
偏差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技术方案及服务承诺

供应商参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 21.3 条《评分细则》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三章《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自行撰写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九、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

序号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约日期	投资额	备注

注：投标人应填写“项目业绩一览表”，并附上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果合同金额为外币，应以合同币种按中标时的汇率或项目建设完成时的汇率换算成人民币计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业绩证明材料附后。

十、磋商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恒口示范区防灾减灾主题公园项目磋商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供应商：_____

年 月 日

十一、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標。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1、（非中小企业可删除。）★供应商对身份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供应商非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不填写此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没有可删除）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该情形，应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7 款、第 14.2 款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在《分项明细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2、本表仅适用于涉及提供产品的服务项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未提供证明材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没有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库〔2017〕141号）文件，并如实填写，享受价格折扣的企业如成交，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一同公示如实填写，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此表可删除。